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2020 年第 2 号）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2008年3月6日证监许可[2008]332号文核准募集。本基金基金合同于2008年5月26日起正式生效。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投资有风险，投资人在认购或申购本基金份额时应认真阅读本基金《招募说明书》、基金产品资料概要及《基金合同》。本基金投资于全球证券市场，基金净值会因为证券市场波动等因素产生波动，投资者在投资本基金前，应全面了解本基金的产品特性，充分考虑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理性判断市场，并承担基金投资中出现的各类风险，包括市场类风险，投资工具类风险、投资管理类风险、技术类风险和特殊事件类风险，等等。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表现。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恪尽职守、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向投资人保证最低收益。

本招募说明书约定的基金产品资料概要编制、披露与更新要求，自《信息披露办法》实施之日起一年后开始执行。

本招募说明书（更新）所载内容截止日为2020年6月3日，有关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20年3月31日，所披露的投资组合为2020年1季度的数据（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的名称

本基金名称：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

二、基金的类型

本基金类型：基金中基金

三、基金的投资目标

通过以香港区域为核心的全球化资产配置，对香港证券市场进行股票投资并在全球证券市场进行公募基金投资，有效分散投资风险并追求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

四、基金的投资方向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包括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公募基金，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ETF），在香港证券市场公开发行、上市的股票和金融衍生品，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它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比例为：香港证券市场上公开发行、上市交易的股票及金融衍生品合计不高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40%；主动管理的股票型公募基金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合计不低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60%；现金、货币市场工具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合计不高于本基金基金资产的 40%。

本基金将香港区域列为投资的战略重点，并在全球范围内分散投资，投资市场包括：香港、北美、欧洲、日本和日本之外的亚太地区，以及拉丁美洲、东欧、中东和南亚等新兴市场。

五、基金的投资策略

（一）投资策略

本基金采用多重投资策略，充分使用由上至下、由下至上和横向推进的投资策略来使组合效率最优化。衍生品策略将不作为本基金的主要投资策略，只会在适当的时候用来规避外汇风险和市场系统性风险。

1、含双层资产配置的由上至下的策略

本基金以香港区域作为全球化资产配置的核心，将基金资产在全球证券市场中动态进行配置。

（1）战略资产配置

本基金根据对全球经济发展态势、各区域市场环境及政治、经济前景的分析进行区域资产配置。本基金的中立配置为 40%投资于香港证券市场和 60%投资于香港以外的全球证券市场。该中立配置将 60%的基金资产配置于香港以外的全球证券市场，可以分散单一市场风险，分享全球经济增长，实现基金资产的长期稳定增值；将 40%的基金资产配置于香港市场，可以在较高安全边际的基础上追求高成长市场的投资收益。如果全球宏观经济以及上述区域经济发展基本面出现变动和调整，本基金将通过战术资产配置对该中立配置进行调整。

（2）战术资产配置

为了加强短期表现并防止过度波动，本基金将根据全球宏观经济环境的变化以及影响各投资品种吸引力的基本面和技术面因素，积极地调整配置在香港证券市场和香港以外的全球证券市场的资产权重。

基金管理人将定期评估宏观经济环境、企业盈利成长、股票市场估值、流动性、政治稳定性、政府政策、市场投资主题和投资者情绪等。评估结果将在全球市场及香港区域市场间比较和评级，同时也会和过往的历史趋势比较。

当对香港证券市场前景的评估变得相对谨慎时，本基金将加大近期有更好稳定性的全球证券市场的配置权重，反之则降低全球证券市场的配置权重。

2、由下至上的双聚焦选股模型策略

本基金的香港投资组合由上市交易的股票和金融衍生品构成。被以下任何一个选股模型选中的股票将被纳入股票池中。

（1）传统选股

基金管理人的传统模型将持续地选择高质量的公司。此模型大量依赖微观研究，通过反复筛选来识别广泛领域内的最佳股票，筛选方式包括但不限于：

- ①易切入性筛选；
- ②质量筛选；
- ③公司基本面选取；
- ④战略偏向选股。

（2）催化选股

基金管理人的催化选股模型将持续寻找公司核心能力转型。此模型也大量依靠微观研

究，用于识别由下列催化剂因素带来的量子变化而获益的公司：

- ①重新战略定位；
- ②资产调整；
- ③购并事件；
- ④蜕变；
- ⑤结构改革；
- ⑥财务重整；
- ⑦其他重要因素。

3、双“雷达”搜寻的横向推进策略

本基金运用公募基金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等工具间接地构建全球投资组合。双“雷达”搜寻的横向推进的策略包括基金选择及投资顾问选择。一个“雷达”搜寻是指基金管理人依据基金的流动性、历史业绩和费率结构等多个条件选择最好的基金或基金组合；另一个“雷达”搜寻是指管理人根据本基金的投资目标和范围、风格和限制来挑选合适的投资顾问（但是基金管理人有权决定在适当的条件下不再为本基金的管理和运作选择投资顾问），这将通过制定一整套标准以审核候选投资顾问来执行。

横向推进策略是指基金管理人根据投资目标与分析结果预先建立多因素匹配模型，将全球范围内的投资组合逐一与该模型匹配，找出符合条件的投资组合或者有能构建目标投资组合的投资顾问，从而提高本基金的投资绩效并提升本基金管理人的投资水平。

（1）基金选择

本基金将投资的基金或基金组合，应符合本基金的战术要求及以下几个条件：

- ①所投地域、市场、行业、风格、主题或所投地域货币等必须和基金管理人对其前景的评估紧密一致；
- ②基金规模必须足够大，交易必须足够频繁以满足好的流动性的需要；
- ③过往的业绩表现必须在一个市场周期中有正面的增值回报；
- ④管理费和手续费不应该超过同业标准；
- ⑤所投资的市场不应该和本基金的其他投资相冲突和严重重复；
- ⑥每天进行净资产值评估并由独立的第三方进行准确验证。

基金管理人将会将基金组合置入合格基金名单上，定期进行审查，并根据本基金的需求作相应的调整。

（2）投资顾问选择

基金管理人将根据本基金的目标投资范围、风格和限制来挑选合适的投资顾问。这将通过制定一整套标准以审核潜在候选人来执行。具体衡量标准如下：

- ①机构的历史表现和最近的发展方向；
- ②管理资产规模和产品范围；
- ③投资管理团队的声誉；
- ④客户结构和管理基金的种类；
- ⑤投资业绩记录；
- ⑥风险控制和合法记录；
- ⑦系统/法律支援和运作能力。

除了审核当前状况，我们还关注其稳定性、方向趋势和以上标准的近期变化情况。

4、衍生品投资策略

（1）规避外汇风险

本基金不会在外汇汇率波动上投机。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可能会用货币衍生品、远期合约、掉期交易等工具来对冲外汇风险，仓位依境外投资头寸而定。对于没有流动性对冲工具的货币而言，经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批准，基金管理人会采用交叉保值的策略。

（2）规避市场风险（Beta）

当本基金所投资的市场系统性风险加大时，基金管理人将运用指数衍生品（波动率较小的一篮子股票），而非个股衍生品，来规避投资组合的风险。此外，在决定衍生品的占比时，基金管理人会参考衍生品的综合敏感度并持续监控。

（二）投资决策依据及流程

1、决策依据

- （1）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
- （2）全球宏观经济发展态势、区域经济发展情况、各国微观经济运行环境及其货币市场和证券市场运行状况。

(3) 宏观分析师、策略分析师、股票分析师和数量分析师各自独立完成相应的研究报告，为投资策略提供依据。

(4) 团队投资方式。本基金在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领导下，由基金管理人和投资顾问组成投资团队，通过投资团队的共同努力与分工协作，由基金管理人具体执行投资计划，争取良好投资业绩。

2、决策程序

本基金所作的投资决定包含全球资产配置、香港股票选择、全球市场的基金选择以及投资顾问挑选。

所有主要决策都必须要有：

- (1) 根据广泛的研究和采用在投资策略部分列举的交叉评估方法来制定；
- (2) 由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共同批准并由境外投资部总监作最终决定；
- (3) 要根据业绩表现和风险/合法控制的反馈信息来进行定期审核和调整。

从公司的组织架构来讲，本基金的决策流程如下：

- (1) 市场分析师及股票分析师提议；
- (2) 经公司投资研究会议讨论；
- (3) 境外投资部总监决定；
- (4) 境外投资决策委员会审批。

从投资决策的内容来讲，本基金的决策流程如下：

(1) 采用战术资产配置来决定在香港以外的全球市场和香港市场的合理权重。任何变动都会促发香港上市股票和金融衍生品买卖、公募基金的申购/赎回、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买卖和其各自货币单位之间的兑换等交易。以上决策至少每季度评价并调整一次。

(2) 在资产配置框架确立后，全球投资组合将根据基金投资的区域、风格和主题等偏好再平衡。为了达到此目的，本基金会重新排列公募基金和交易型开放式指数基金的合格名单及权重。被聘任的投资顾问将定期地给基金管理人提供一个基金投资组合模型，这个模型将作为基金管理人最终决定的参考。以上决策至少每月评价并调整一次。

(3) 为了同基金管理人的宏观及行业分析结论保持一致，基金管理人将调整香港投资组合的构成和权重，此调整会根据基金管理人通过传统选股和催化选股模型不断更新的股票

池来操作。当股票从股票池中剔除或基金从可选的第三方基金名单中退出(通常由于变差的股票或基金质量的原因)将促使我们作被动决策。在这些情况下,下一个最合格的替代股票或基金将被甄别并作替换。以上决策至少每月评价并调整一次。

(三) 投资限制

1. 组合投资比例限制

本基金的投资组合将遵循以下限制:

(1) 基金持有同一家银行的存款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20%。在基金托管账户的存款可以不受上述限制。

(2) 基金持有同一机构(政府、国际金融组织除外)发行的证券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10%。

(3) 基金持有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国家或地区以外的其他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其中持有任一国家或地区市场的证券资产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

(4) 基金不得购买证券用于控制或影响发行该证券的机构或其管理层。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不得持有同一机构10%以上具有投票权的证券发行总量。

前项投资比例限制应当合并计算同一机构境内外上市的总股本,同时应当一并计算全球存托凭证和美国存托凭证所代表的基础证券,并假设对持有的股本权证行使转换。

(5) 基金持有非流动性资产市值不得超过基金净值的10%。

前项非流动性资产是指法律或基金合同规定的流通受限证券以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资产。

(6) 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全部基金持有任何一只境外基金,不得超过该境外基金总份额的20%。

(7) 为应付赎回、交易清算等临时用途借入现金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10%。

(8) 本基金与私募类证券资管产品及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为交易对手开展逆回购交易的,可接受质押品的资质要求应当与基金合同约定的投资范围保持一致。

基金超过上述(1)-(7)项投资比例限制,应当在超过比例后30个工作日内采用合理的商业措施减仓以符合投资比例限制要求。

2. 关于投资境外基金的限制

(1) 每只境外基金投资比例不超过本基金基金资产净值的20%。本基金投资境外伞型

基金的,该伞型基金应当视为一只基金。

(2) 本基金不得投资于以下基金:

- ①其他基金中基金;
- ②联接基金(A Feeder Fund);
- ③投资于前述两项基金的伞型基金子基金。

3. 金融衍生品投资

本基金投资金融衍生品应当仅限于投资组合避险或有效管理,不得用于投机或放大交易,同时应当严格遵守下列规定:

(1) 本基金的金融衍生品全部敞口不得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100%。

(2) 本基金投资期货支付的初始保证金、投资期权支付或收取的期权费、投资柜台交易衍生品支付的初始费用的总额不得高于基金资产净值的10%。

(3) 本基金投资于远期合约、互换等柜台交易金融衍生品,应当符合以下要求:

①所有参与交易对手方(中资商业银行除外)应当具有不低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

②交易对手方应当至少每个工作日对交易进行估值,并且基金可在任何时候以公允价值终止交易。

③任一交易对手方的市值计价敞口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20%。

(4) 本基金不得直接投资与实物商品相关的衍生品。

4. 证券借贷交易

本基金可以参与证券借贷交易,并且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所有参与交易对手方(中资商业银行除外)应当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

(2) 应当采取市值计价制度进行调整以确保担保物市值不低于已借出证券市值的102%。

(3) 借方应当在交易期内及时向本基金支付已借出证券产生的所有股息、利息和分红。一旦借方违约,本基金根据协议和有关法律有权保留和处置担保物以满足索赔需要。

(4) 除中国证监会另有规定外,担保物可以是以下金融工具或品种:

- ①现金;
- ②存款证明;
- ③商业票据;

④政府债券;

⑤中资商业银行或由不低于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评级的境外金融机构(作为交易对手方或其关联方的除外)出具的不可撤销信用证。

(5) 本基金有权在任何时候终止证券借贷交易并在正常市场惯例的合理期限内要求归还任一或所有已借出的证券。

(6) 基金参与证券借贷交易,所有已借出而未归还证券总市值不得超过基金总资产的50%。

上述比例限制计算,基金因参与证券借贷交易而持有的担保物不得计入基金总资产。

5. 证券回购交易

基金可以根据正常市场惯例参与正回购交易、逆回购交易,并且应当遵守下列规定:

(1) 所有参与正回购交易对手方(中资商业银行除外)应当具有中国证监会认可的信用评级机构信用评级。

(2) 参与正回购交易,应当采取市值计价制度对卖出收益进行调整以确保现金不低于已售出证券市值的102%。一旦买方违约,本基金根据协议和有关法律有权保留或处置卖出收益以满足索赔需要。

(3) 买方应当在正回购交易期内及时向本基金支付售出证券产生的所有股息、利息和分红。

(4) 参与逆回购交易,应当对购入证券采取市值计价制度进行调整以确保已购入证券市值不低于支付现金的102%。一旦卖方违约,本基金根据协议和有关法律有权保留或处置已购入证券以满足索赔需要。

(5) 基金参与证券借贷交易、正回购交易,所有已售出而未回购证券总市值均不得超过基金总资产的50%。

上述比例限制计算,基金因参与正回购交易而持有的现金不得计入基金总资产。

6. 禁止行为

为维护基金份额持有人的合法权益,本基金禁止从事下列行为:

- (1) 承销证券;
- (2) 向他人贷款或提供担保;
- (3) 从事承担无限责任的投资;
- (4) 购买不动产;
- (5) 购买房地产抵押按揭;

- (6) 购买贵金属或代表贵金属的凭证；
- (7) 购买实物商品；
- (8) 除应付赎回、交易清算等临时用途以外，借入现金；
- (9) 利用融资购买证券，但投资金融衍生品除外；
- (10) 参与未持有基础资产的卖空交易；
- (11) 购买证券用于控制或影响发行该证券的机构或其管理层；
- (12) 直接投资与实物商品相关的衍生品；
- (13) 向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出资或者买卖其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发行的股票或债券；
- (14) 买卖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控股关系的股东或者与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有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公司发行的证券或者承销期内承销的证券；
- (15) 从事内幕交易、操纵证券价格及其他不正当的证券交易活动；
- (16) 当时有效的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及《基金合同》规定禁止从事的其他行为。

7. 若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发生修改或变更，致使现行法律法规的投资禁止行为和投资组合比例限制被修改或取消，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本基金可相应调整《招募说明书》第四部分“基金的投资”中（六）“投资限制”所述的禁止行为和投资限制规定。

六、业绩比较基准

标准普尔全球市场指数（S&P Global BMI）×60%+香港恒生指数（Hang Seng Index）×40%。

考虑本基金正常状态之下的股票资产投资比例，本基金选择市场代表性较好、具备较好公信力的标准普尔全球市场指数（S&P Global BMI）×60%+香港恒生指数（Hang Seng Index）×40%作为本基金产品的业绩比较基准。

S&P Global BMI 覆盖全球 52 个市场的 11,000 多家上市公司，其中包括 26 个发达市场和 26 个发展中国家；涵盖全球上市股票约 97% 的市值。在几家国际指数提供商中，S&P Global BMI 在保持同一编制方法的前提下，拥有最长的历史记录，同时更广泛的代表了全球市场的走势，在国际上被广泛采用为有关投资产品的业绩基准。本基金资产大于 60% 的资产投资于全球范围内的公募基金，既包括发达市场，又包括新兴市场。因此基金管理人认为 S&P Global BMI×60% 是本基金全球范围内公募基金投资组合的适当的业绩比较基准。

恒生指数的成分股以在联交所主板作第一上市的公司为选取目标，自 2006 年 9 月 11 日纳入中国内地国企 H 股。恒生指数下设四个分类指数：金融、公用事业、地产和工商业，囊括所有的成分股。

本基金基金资产不高于 40% 的资产投资于香港市场。恒生指数既有长期的历史纪录，又合理地反映了大中华地区主要股票的市场表现，为市场普遍接受。基金管理人认为恒生指数 $\times 40\%$ 是本基金香港股票投资组合适当的业绩比较基准。

若法律法规发生变化，或者证券市场中有其他代表性更强的业绩比较基准推出，基金管理人可以依据保护基金份额持有人合法权益的原则，对业绩比较基准进行相应调整。

七、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基金与货币市场基金。本基金力争在控制风险的前提之下，使基金的长期收益水平高于业绩比较基准。

八、基金的投资组合报告

基金托管人中国银行根据本基金基金合同规定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投资组合所载数据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1. 报告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序号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1	权益投资	7,610,399.00	14.10
	其中：普通股	7,610,399.00	14.10
	优先股	-	-
	存托凭证	-	-
	房地产信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42,638,946.78	79.01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	-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	3,351,566.24	6.21

	合计		
8	其他资产	365,982.50	0.68
9	合计	53,966,894.52	100.00

2. 报告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分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中国香港	7,610,399.00	14.19
合计	7,610,399.00	14.19

注：1. 股票的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证券交易所确定。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3. 报告期末按行业分类的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组合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公共事业 Utilities	7,584,550.61	14.15
金融 Financials	25,848.39	0.05
合计	7,610,399.00	14.19

注：1. 以上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3.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4.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股票及存托凭证投资明细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POWER ASSETS HOLDINGS LTD.	电 能 实 业 有 限 公 司	6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76,000	3,218,599.62	6.00
2	THE HONG KONG AND CHINA GAS CO. LTD.	香 港 中 华 煤 气 有 限 公 司	3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91,500	2,236,161.97	4.17
3	CLP Holdings Limited	中 电 控 股 有 限 公 司	2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20,500	1,339,255.78	2.50
4	CHEUNG KONG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TD.	长 江 基 建 集 团 有 限 公 司	1038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21,000	790,533.24	1.47
5	Hong Kong Exchanges and Clearing Ltd.	香 港 交 易 及 结	388 HK	香 港 证 券 交 易 所	中 国 香 港	121	25,848.39	0.05

		算 所 有 限 公 司		所				
--	--	-------------------	--	---	--	--	--	--

注：1.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上述股票。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5. 报告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6.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8.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9. 报告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人民币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SHARES S&P GBL HEALTHCARE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Fund Advisors	9,844,264.66	18.36
2	ISHARES S&P 500 INDEX FUND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Fund Advisors	9,794,725.64	18.27
3	ISHARES SELECT DIVIDEND ETF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Fund Advisors	7,242,431.73	13.51
4	ISHARES US REAL ESTATE ETF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Fund Advisors	6,062,798.01	11.31
5	SPDR S&P CHINA ETF	股票型	开放式	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Asia	4,008,395.33	7.48
6	TRACKER FUND OF HONG KONG	股票型	开放式	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Asia	2,440,675.44	4.55
7	ISHARES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1,643,629.84	3.07

	MSCI GERMANY INDEX			Fund Adv isors		
8	ISHARES S&P EUROPE 350 INDEX FUND	股票型	开放式	Black Rock Fund Adv isors	1,602,026.13	2.99

注：1. 本基金所投资的上述基金以及上述基金的基金管理人均不是、亦不得被视为本基金的发起人、分销商或发行者。

2.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仅持有以上基金。

10.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10.1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受到调查以及处罚的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证券的发行主体本期不存在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情形。

10.2 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没有超出基金合同规定的备选股票库之外的情形。

10.3 其他资产构成

序号	名称	金额(人民币元)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
3	应收股利	183,265.09
4	应收利息	481.38
5	应收申购款	182,236.03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365,982.50

10.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10.5 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注：本基金本报告期末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10.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文字描述部分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有尾差。

九、基金的业绩

基金管理人依照恪尽职守、诚实信用、谨慎勤勉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

本基金合同生效日为2008年5月26日，本基金合同生效以来的投资业绩及同期基准的比较如下表所示：

阶段	份额净值增长率①	份额净值增长率标准差②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③	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标准差④	①-③	②-④
2008年5月26日至2008年12月31日	-26.50%	1.93%	-40.88%	2.82%	14.38%	-0.89%
2009年	29.93%	1.39%	41.23%	1.52%	-11.30%	-0.13%
2010年	3.25%	0.93%	9.59%	0.99%	-6.34%	-0.06%
2011年	-16.84%	1.07%	-14.03%	1.22%	-2.81%	-0.15%
2012年	1.34%	0.53%	17.60%	0.80%	-16.26%	-0.27%
2013年	-0.60%	0.74%	13.84%	0.69%	-14.44%	0.05%
2014年	-0.97%	0.59%	1.69%	0.58%	-2.66%	0.01%
2015年	6.97%	0.91%	-5.20%	0.96%	12.17%	-0.05%
2016年	8.34%	0.71%	3.82%	0.86%	4.52%	-0.15%
2017年	21.20%	0.48%	27.48%	0.43%	-6.28%	0.05%
2018年	-4.96%	0.80%	-12.55%	0.86%	7.59%	-0.06%
2019年	17.03%	0.55%	17.82%	0.68%	-0.79%	-0.13%
2020年1月1日至2020年3月31日	-18.31%	2.79%	-20.19%	2.36%	1.88%	0.43%
自基金合同生效日(2008年5月26日)至2020年3月31日	4.40%	1.00%	9.52%	1.16%	-5.12%	-0.16%

十、基金的费用与税收

(一) 基金费用的种类

-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含投资顾问的顾问费)；
-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含境外托管人的托管费)；
- 3、基金的证券交易费用、所投资基金的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及在境外市场的开户、交易、清算、登记等各项费用；
- 4、《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信息披露费用；
- 5、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费用；

6、《基金合同》生效以后的会计师费、律师费和其他为基金利益而产生的中介机构费用(包括税务咨询顾问服务费用)；

7、基金的资金汇划费用；

8、代表基金投票或其他与基金投资活动有关的费用；

9、基金依照有关法律法规应当缴纳的，购买或处置证券有关的任何税收、征费、关税、印花税、交易及其他税收及预扣提税（以及与前述各项有关的任何利息、罚金及费用）；

10、更换基金管理人、更换基金托管人及基金资产由原基金托管人转移至新基金托管人所引起的费用；

11、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可以列入的其他费用。

(二) 基金费用计提方法、计提标准和支付方式

1、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

基金管理人的基金管理费（包括投资顾问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1.85%年费率计提。基金管理费包括基金管理人的管理费和投资顾问费两部分，其中投资顾问费在投资顾问与基金管理人签订的《投资顾问协议》中进行约定。在通常情况下，基金管理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1.85%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1.85\%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管理费

E 为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管理费划付指令，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管理人。投资顾问费由基金管理人进行支付，具体支付程序在投资顾问与基金管理人签订的《投资顾问协议》中列示。

2、基金托管人的托管费

基金托管人的基金托管费(如基金托管人委托境外托管人,包括向其支付的相应服务费)按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年费率计提。

在通常情况下，基金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的 0.3%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E \times 0.3\% \div \text{当年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基金托管费

E 为前一日的基金资产净值

基金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基金管理人向基金托管人发送基金托管费划付指令，

基金托管人复核后于次月首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从基金财产中一次性支付给基金托管人。

3、本条第（一）款第 3 至第 7 项费用由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根据有关法规及相应协议的规定，列入当期基金费用。

4、截至本次招募说明书更新日前 6 个月中投资境外基金的管理费率、营运费率、销售费率情况

本基金所投资的 GAM Star China Equity Fund 收取的管理费率为 0.15%，销售费率为 0，营运费率为 0.29%；MFS US Research Fund 收取的管理费率为 0.85%，销售费率为 0，营运费率为 0.15%。

（三）与基金销售有关的费用

1、申购费用

本基金申购费率最高为 1.6%，且随申购金额的增加而递减，具体费率如下表所示：

申购金额分级	申购费率
申购金额 \geq 1000 万	固定收取 1000 元/笔
500 万元 \leq 申购金额 $<$ 1000 万元	0.5%
100 万元 \leq 申购金额 $<$ 500 万元	1.0%
申购金额 $<$ 100 万元	1.6%

2、赎回费用

本基金赎回费率最高为 1.5%，且随申请份额持有时间增加而递减。具体如下表所示：

持有时间分级	赎回费率
持有期 $<$ 7 天	1.5%
7 天 \leq 持有期 $<$ 1 年	0.5%
1 年 \leq 持有期 $<$ 2 年	0.3%
持有期 \geq 2 年	0

注：1年指365天。

3、本基金在直销业务中对于养老金客户的前端收费模式实施特定赎回费率，详见本基金《招募说明书》“九、基金份额的申购和赎回”章节。

4、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应在调整实施三日前在至少一家指定媒体公告。

（四）不列入基金费用的项目

本条第（一）款约定以外的其他费用，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因未履行或未完全履行

义务导致的费用支出或基金财产的损失,以及处理与基金运作无关的事项发生的费用等不列入基金费用。

(五) 基金费用调整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可协商酌情调低基金管理费、基金托管费,无须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六) 税收

本基金运作过程中涉及的各项纳税主体,依照国家法律法规和境外市场的规定履行纳税义务。

十一、基金管理人

(一) 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9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C2办公楼15层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设立日期	2001年5月28日
批准设立机关	中国证监会	批准设立文号	中国证监会证监基金字[2001]7号
组织形式	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222亿元人民币
存续期间	持续经营	联系人	冯晶
电话	010-58163000	传真	010-58163090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成立于2001年5月28日,是经中国证监会批准(证监基金字[2001]7号文)设立的全国性资产管理公司。公司注册资本为2.222亿元人民币,公司的股权结构为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44.10%)、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26.10%)、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18.90%)、山西海鑫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出资比例0.90%)、珠海银华聚义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3.57%)、珠海银华致信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3.20%)及珠海银华汇玥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比例3.22%)。公司的主要业务是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注册地为广东省深圳市。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的法定名称已于2016年8月9日起变更为“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治理结构完善,经营运作规范,能够切实维护基金投资人的利益。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风险控制委员会”、“薪酬与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有针对性地研究公司在经营管理和基金运作中的相关情况,制定相应的政策,并充分发挥独

立董事的职能，切实加强对公司运作的监督。

公司监事会由4位监事组成，主要负责检查公司的财务以及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行为进行监督。

公司具体经营管理由总经理负责，公司根据经营运作需要设置投资管理一部、投资管理二部、投资管理三部、量化投资部、境外投资部、FOF投资管理部、研究部、市场营销部、机构业务部、养老金业务部、交易管理部、风险管理部、产品开发部、运作保障部、信息技术部、互联网金融部、战略发展部、投资银行部、监察稽核部、内部审计部、人力资源部、公司办公室、财务行政部、深圳管理部等24个职能部门，并设有北京分公司、青岛分公司和上海分公司。此外，公司设立投资决策委员会作为公司投资业务的最高决策机构，同时下设“主动型A股投资决策、固定收益投资决策、量化和境外投资决策、养老金投资决策及基金中基金投资决策”五个专门委员会。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负责确定公司投资业务理念、投资政策及投资决策流程和风险管理。

（二）主要人员情况

1. 基金管理人董事、监事、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

王珠林先生，董事长，经济学博士。曾任甘肃省职工财经学院财会系讲师，甘肃省证券公司发行部经理，中国蓝星化学工业总公司处长，蓝星清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西南证券副总裁，中国银河证券副总裁，西南证券董事、总裁；还曾先后担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券业协会投资银行业委员会委员、重庆市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中国证券业协会绿色证券专业委员会副主任委员、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公司董事长，兼任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董事、中国上市公司协会并购融资委员会执行主任、中国证券业协会证券行业文化建设委员会顾问、深圳证券交易所理事会创业板股票发行规范委员会委员、中国退役士兵就业创业服务促进会副理事长、中国航发动力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北汽福田汽车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天阳宏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王芳女士：董事，法学硕士、清华五道口金融EMBA。曾任大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法律支持部经理，第一创业证券有限责任公司首席律师、法律合规部总经理、合规总监、副总裁，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合规总监。现任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第一创业证券承销保荐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

李福春先生：董事，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高级工程师。曾任一汽集团公司发展部部长；吉林省经济贸易委员会副主任；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副主任；长春市副市长；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主任；吉林省政府党组成员、秘书长。现任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长、党委书记，东证融汇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中证机构间报价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深圳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委员，上海证券交易所第四届理事会政策咨询委员会委员。

吴坚先生：董事，中共党员。曾任重庆市经济体制改革委员会主任科员，重庆市证券监管办公室副处长，重庆证监局上市处处长，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重庆东源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重庆上市公司董事长协会秘书长，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董事，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重庆直升机产业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华融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西南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副总裁。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党委副书记，重庆股份转让中心有限责任公司董事长，西证国际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西证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主席，重庆仲裁委仲裁员，重庆市证券期货业协会会长。

王立新先生：董事，总经理，经济学博士。中国证券投资基金行业最早的从业者之一，从业经验超过20年。他参与创始的南方基金和目前领导的银华基金是中国优秀的基金管理公司。曾就读于北京大学哲学系、中央党校研究生部、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部、长江商学院EMBA。先后就职于中国工商银行总行、中国农村发展信托投资公司、南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基金部；参与筹建南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并历任南方基金研究开发部、市场拓展部总监。现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董事长、银华基金投资决策委员会主席。此外，兼任中国基金业协会理事、香山财富论坛发起理事、秘书长、香山财富管理研究院院长、《中国证券投资基金年鉴》副主编、《证券时报》第三届专家委员会委员、北京大学校友会理事、北京大学企业家俱乐部理事、北京大学哲学系系友会秘书长、北京大学金融校友联合会副会长。

郑秉文先生：独立董事，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曾任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副院长，欧洲所副所长，拉美所所长和美国所所长。现任第十三届全国政协委员，中国社会科学院世界社保研究中心主任，研究生院教授、博士生导师，政府特殊津贴享受者，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咨询专家委员会委员，保监会重大决策咨询委员会委员，在北京大学、中国人民大学、国家行政学院、武汉大学等十几所大学担任客座教授。

刘星先生：独立董事，管理学博士，重庆大学经济与工商管理学院会计学教授、博士生导师、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获得者，全国先进会计（教育）工作者，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现任中国会计学会理事，中国会计学会对外学术交流专业委员会副主任，中国会计学会教育分会前任会长，中国管理现代化研究会常务理事，中国优选法统筹与经济数学研究会常务理事。

邢冬梅女士：独立董事，法律硕士，律师。曾任职于司法部中国法律事务中心(后更名为信利律师事务所)，并历任北京市共和律师事务所合伙人。现任北京天达共和律师事务所

管理合伙人、金融部负责人，同时兼任北京朝阳区律师协会副会长。

封和平先生：独立董事，会计学硕士，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职于财政部所属中华财务会计咨询公司，并历任安达信华强会计师事务所副总经理、合伙人，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北京主管合伙人，摩根士丹利中国区副主席；还曾担任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委员、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并购重组审核委员会委员、第29届奥运会北京奥组委财务顾问。

李军先生，监事，管理学博士。曾任四川省农业管理干部学院教师，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成都证券营业部咨询部分析师、高级客户经理、总经理助理、业务总监，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经纪业务部副总经理。此外，还曾先后担任重庆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统计评价处(企业监管三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副处长、企业管理二处处长、企业管理三处处长，并曾兼任重庆渝富资产经营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外部董事。现任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运营管理部总经理。

龚飒女士，监事，硕士学历。曾任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支机构财务负责人，泰达荷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事业部副总经理，湘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稽核经理，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运营部总经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运作保障部总监。现任公司机构业务部总监。

杜永军先生：监事，大专学历。曾任五洲大酒店财务部主管，北京赛特饭店财务部主管、主任、经理助理、副经理、经理，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财务行政部总监助理。现任公司财务行政部副总监。

周毅先生：副总经理。硕士学位，曾任美国普华永道金融服务部部门经理、巴克莱银行量化分析部副总裁及巴克莱亚太有限公司副董事等职，曾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沪深300指数证券投资基金(LOF)、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LOF)及银华中证800等权重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和公司总经理助理职务。现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量化投资总监、量化投资部总监以及境外投资部总监、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并同时兼任银华深证10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

凌宇翔先生：副总经理，工商管理硕士。曾任职于机械工业部、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1年起任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督察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苏薪茗先生：副总经理。博士研究生，获得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学士、清华大学法律硕士、英国剑桥大学哲学硕士、中国社会科学院研究生院经济学博士(金融学专业)学位。曾先后担任福建日报社要闻采访部记者，中国银监会政策法规部创新处主任科员，中国银监会创新监管部综合处副处长，中国银监会创新监管部产品创新处处长，中国银监会湖北银监局副局长。现任公司副总经理、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董事、银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杨文辉先生，督察长，法学博士。曾任职于北京市水利经济发展有限公司、中国证监会。现任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督察长，兼任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董事、银

华国际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

2、本基金基金经理

乐育涛先生，硕士学历；曾就职于 WorldCo 金融服务公司，主要从事自营证券投资工作；曾就职于 Binocular 资产管理公司，主要从事股指期货交易策略研究工作；并曾就职于 Evaluserve 咨询公司，曾任职投资研究部主管。2007 年 4 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担任基金经理助理职务，自 2011 年 5 月 11 日起担任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4 年 4 月 9 日起兼任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李宜璇女士，博士学位；曾就职于华龙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14 年 12 月加入银华基金，历任量化投资部量化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现任量化投资部基金经理。自 2017 年 12 月 25 日起担任银华抗通胀主题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自 2018 年 3 月 7 日起兼任银华新能源新材料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信息科技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恒生中国企业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文体娱乐量化优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本基金历任基金经理：

谢礼文先生，自 2008 年 5 月 26 日至 2010 年 5 月 19 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黄瑞麒先生，自 2010 年 4 月 20 日至 2011 年 6 月 20 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周毅先生，自 2010 年 8 月 5 日至 2012 年 3 月 27 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张凯先生，自 2016 年 1 月 14 日至 2018 年 4 月 2 日期间担任本基金基金经理

3. 公司投资决策委员会成员

委员会主席：王立新

委员：周毅、王华、姜永康、倪明、董岚枫、肖侃宁、李晓星

王立新先生：详见主要人员情况。

周毅先生：详见主要人员情况。

王华先生，硕士学位，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曾任职于西南证券有限责任公司。2000年10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筹），先后在研究策划部、基金经理部工作，曾任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富裕主题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逆向投资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优质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投资管理一部总监、投资经理及A股基

金投资总监。

姜永康先生，硕士学位。2001年至2005年曾就职于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历任研究员、组合经理等职。2005年9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曾任养老金管理部投资经理职务。曾担任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保本增值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祥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中证转债指数增强分级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增强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永泰积极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固定收益基金投资总监及投资管理三部总监、投资经理以及银华资本管理（珠海横琴）有限公司董事。

倪明先生，经济学博士；曾在大成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从事研究分析工作，历任债券信用分析师、债券基金助理、行业研究员、股票基金助理等职，并曾任大成创新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职务。2011年4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副总监兼基金经理。曾任银华内需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基金经理。现任银华核心价值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领先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董岚枫先生，博士学位；曾任五矿工程技术有限责任公司高级业务员。2010年10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研究部助理研究员、行业研究员、研究部副总监。现任研究部总监。

肖侃宁先生：硕士研究生。曾在南方证券武汉总部任投资理财部投资经理，天同（万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任天同180指数基金、天同保本基金及万家货币基金基金经理，太平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中心任投资经理管理企业年金，在长江养老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历任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总经理、投资总监、公司总经理助理（分管投资和研究工作）。2016年8月加入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总经理助理，兼任银华尊享养老目标日期2035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基金中基金（FOF）、银华尊享养老目标日期204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银华尊享养老目标日期2030三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银华尊享稳健养老目标一年持有期混合型发起式基金中基金（FOF）基金经理。

李晓星先生，硕士学位，2006年8月至2011年2月任职于ABB（中国）有限公司，历任运营发展部运营顾问、集团审计部高级审计师等职务。2011年3月加盟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历任行业研究员、基金经理助理职务，现任投资管理一部基金经理。曾任银华战略新兴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稳利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

理。现任银华中小盘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盛世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明择多策略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估值优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诚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心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大盘精选两年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银华港股通精选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及银华丰享一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经理。

4. 上述人员之间均不存在近亲属关系。

十二、基金托管人

(一) 基本情况

名称：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中国银行”）

住所及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首次注册登记日期：1983年10月31日

注册资本：人民币贰仟玖佰肆拾叁亿捌仟柒佰柒拾玖万壹仟贰佰肆拾壹元整

法定代表人：刘连舸

基金托管业务批准文号：中国证监会证监基字【1998】24号

托管部门信息披露联系人：许俊

传真：(010) 66594942

中国银行客服电话：95566

(二) 基金托管部门及主要人员情况

中国银行托管业务部设立于1998年，现有员工110余人，大部分员工具有丰富的银行、证券、基金、信托从业经验，且具有海外工作、学习或培训经历，60%以上的员工具有硕士以上学位或高级职称。为给客户提供专业化的托管服务，中国银行已在境内、外分行开展托管业务。

作为国内首批开展证券投资基金托管业务的商业银行，中国银行拥有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一对多、一对一）、社保基金、保险资金、QFII、RQFII、QDII、境外三类机构、券商资产管理计划、信托计划、企业年金、银行理财产品、股权基金、私募基金、资金托管等门类齐全、产品丰富的托管业务体系。在国内，中国银行首家开展绩效评估、风险分析等增值服务，为各类客户提供个性化的托管增值服务，是国内领先的大型中资托管银行。

(三) 证券投资基金托管情况

截至2020年3月31日，中国银行已托管780只证券投资基金，其中境内基金735只，

QDII 基金 45 只，覆盖了股票型、债券型、混合型、货币型、指数型、FOF 等多种类型的基金，满足了不同客户多元化的投资理财需求，基金托管规模位居同业前列。

十三、境外托管人

一、中银香港概况

名称：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
 住所：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办公地址：香港中环花园道 1 号中银大厦
 法定代表人：高迎欣总裁
 成立时间：1964 年 10 月 16 日
 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存续期间：持续经营
 联系人：黄晚仪 副总经理 托管业务主管
 联系电话：852-3982-6753

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早于 1964 年成立，并在 2001 年 10 月 1 日正式重组为中国银行(香港)有限公司，是一家在香港注册的持牌银行。其控股公司-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中银香港(控股)”）-则于 2001 年 2 日在香港注册成立，并于 2002 年 7 月 25 日开始在香港联合交易所主板上市，2002 年 12 月 2 日被纳入为恒生指数成分股。中银香港目前主要受香港金管局、证监会以及联交所等机构的监管。

截至 2019 年末，中银香港(控股)有限公司的总资产超过 30,260 亿港元，资本总额超过 2,826 亿港元，总资本比率为 22.89%。中银香港(控股)的财务实力及双 A 级信用评级，可媲美不少大型全球托管银行，其最新信评如下(截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穆迪投资服务	标准普尔	惠誉国际评级
评级展望	稳定	稳定	稳定
长期	Aa3	A+	A
短期	P-1	A-1	F1
展望	稳定	稳定	稳定

中银香港作为香港第二大银行集团，亦为三家本地发钞银行之一，拥有最庞大分行网络与广阔的客户基础，且连续五年成为“亚太及香港区最稳健银行”《银行间杂志》。為貫徹中國銀行集團的海外發展戰略，中银香港積極推進區域化發展，拓展東南亞業務，分支機構遍及泰國、馬來西亞、越南、菲律賓、印度尼西亞、柬埔寨、老撾及文萊等東南亞國家，為當地客戶提供專業優質的金融服務，並加快建設成為一流的全功能國際化區域性銀行。透過與母行中國銀行的緊密聯動，中银香港為跨國公司、跨境客戶、內地「走出去」企業，以及各地央行和超主權機構客戶提供全方位及優質的跨境服務。

环球托管服务是中银香港企业银行业务的核心产品之一，目前为超过六十万企业及工商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证券托管服务。对于服务国内企业及机构性客户(包括各类 QDII 及其各类产品等)，亦素有经验，于行业处于领先地位，包括于 2006 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银行类 QDII 产品之境外托管行，于 2007 年被委任为国内首只券商类 QDII 集成计划之境外托管行，另于 2010 年服务市场首宗的跨境 QDII-ETF 等；至于服务境外机构客户方面亦成就显著：

在“债券通”的领域	=>自开通至今，持续维持首五位的市场份额
在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RQFII)的领域	=>成为此类人民币产品的最大香港服务商
在离岸人民币 CNH 公募基金的领域	=>成为市场上首家服务商 (2010年8月) =>目前亦为最大的服务商
在港上市的交易所买卖基金(ETF)	=>中资发行商的最大服务商之一
在离岸私募基金的领域	=>新募长仓基金的最大服务商之一
在非上市的股权/债权投资领域	=>香港少有的服务商之一
在“中港基金互认计划”领域	=>获得领先地位
在“香港上海黄金交易所(SGE)”	=>任命为香港唯一结算银行

其业务专长及全方位的配备，令中银香港成为目前本地唯一的中资全面性专业全球托管银行，亦是唯一获颁行业奖项的中资托管行：

专业杂志	所获托管奖项
	亚洲投资人杂志 (Asian Investors) 服务提供者奖项： - 最佳跨境托管亚洲银行 (2012)
	财资杂志(The Asset) Triple A 托管专家系列奖项： - 最佳 QFII 托管行 (2013) - 最佳中国区托管专家 (2016) 财资杂志(The Asset) Triple A 个人领袖奖项： Fanny Wong - 香港区年度托管银行家 (2014) 财资杂志 (The Asset) Triple A 资产服务、机构投资者及保险机构系列奖项： - 最佳 QDII 托管行 (2018)； 及 - 最佳 QDII 客户个案 (2018)
	获债券通有限公司颁发“债券通优秀托管机构”(2018) 获债券通有限公司颁发“债券通优秀託管行”(2019)

截至 2019 年末，中银香港(控股)的托管资产规模达 **12,670 亿港元**，较去年同期上涨 15.35%。

二、托管部门人员配备、安全保管资产条件的说明

(一) 主要人员情况

托管业务是中银香港的核心产品之一，由管理委员会成员兼副总裁王兵先生直接领导。针对国内机构客户而设的专职托管业务团队现时有二十多名骨干成员，职级均为经理或以上，分别主理结算、公司行动、账务(Billing)、对账(Reconciliation)、客户服务、产品开发、营销、次托管网络管理及合规等方面。骨干人员均来自各大跨国银行，平均具备 15 年以上的专业托管工作经验(包括本地托管及全球托管)，并操流利普通话，可说是香港最资深的托管团队。

除配备专职的客户关系经理，中银香港更特设为内地及本地客户服务的专业托管业务团队，以提供同时区、同语言的高素质服务。

除上述托管服务外，若客户需要估值、会计、投资监督等增值性服务，则由中银香港的附属公司中银国际英国保诚信托有限公司(“中银保诚”)提供。作为「强制性公积金计划管理局」认可的信托公司，中银保诚多年来均提供国际水平的估值、会计、投资监督等服务，其专职基金会计与投资监督人员达 50 多名，人员平均具备 10 年以上相关经验。

中银香港的管理层对上述服务极为重视，有关方面的人员配置及系统提升正不断加强。另外，其它中/后台部门亦全力配合及支持托管服务的提供，力求以最高水平服务各机构性客户。

关键人员简历

黄晚仪女士

托管业务主管

黄女士于香港大学毕业，并取得英国 Heriot-Watt University 的工商管理硕士及英国特许银行公会的会士资格。黄女士从事银行业务超过二十年，大部分时间专于托管业务，服务企业及机构性客户。效力的机构包括曾为全球最大之金融集团 - 花旗集团 - 及本地两大发钞银行 - 渣打及中银香港。参加中银香港前，黄女士为花旗集团之董事及香港区环球托管业务总监。目前黄女士专于领导中银香港的全球托管及基金服务发展，并全力配合中国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之境外投资及理财业务之所需，且担任中银香港集团属下多家代理人公司及信托公司的企业董事。黄女士亦热心推动行业发展，包括代表中银香港持续担任「香港信托人公会」行政委员会之董事一职、参与债券通智囊团的工作、出任港交所托管评议会的联席主席等，并曾先后获港交所委任作为其结算咨询小组成员，及担任香港证监会产品咨询委员会的委员。

郑丽华女士

托管运作及产品开发主管

郑女士乃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之资深会员及香港会计师公会之会员，并持有伦敦大学专业会计硕士学位。郑女士从事金融与银行业务超过二十年，其中十多年专于托管业务，服务企业及机构性客户。曾经工作的机构包括全球最大之金融集团 - 美国摩根大通银行与汇丰银行及本地银行 - 恒生银行，对托管业务操作、系统流程及有关之风险管理尤为熟悉。

阮美莲女士

财务主管

阮女士拥有超过二十年退休金及信托基金管理经验，管理工作包括投资估值、基金核算、投资合规监控及信托运作等。加入中银国际集团前，阮女士曾于百慕达银行任职退休金部门经理一职，以及于汇丰人寿任职会计经理，负责退休金基金会计工作。阮女士是香港会计师公会及英国特许公认会计师公会资深会员，并持有英国列斯特大学硕士学位。

(二) 安全保管资产条件

在安全保管资产方面，为了清楚区分托管客户与银行拥有的资产，中银香港目前已以托管人身份在本港及海外存管或结算机构开设了独立的账户以持有及处理客户的股票、债券等资产交收。

除获得客户特别指令或法例要求外,所有实物证券均透过当地市场之次托管人以该次托管人或当地存管机构之名义登记过户,并存放于次托管人或存管机构内,以确保客户权益。

至于在异地市场进行证券交割所需之跨国汇款,除非市场/存托机构/次托管行等另有要求,否则中银香港会尽可能在交收日汇入所需款项,以减少现金停留于相关异地市场的风险。

先进的系统是安全保管资产的重要条件。

中银香港所采用的托管系统名为” Custody & Securities System” 或简称 CSS,是中银香港聘用一支科技专家、并结合银行内部的专才,针对机构性客户的托管需求在原有的零售托管系统上重新组建而成的。CSS 整个系统构建在开放平台上,以 IBM P5 系列 AIX 运行。系统需使用两台服务器,主要用作数据存取及支持应用系统软件,另各自附有备用服务器配合。此外,一台窗口服务器已安装 NFS (Network File System, for Unix) 模块,负责与 AIX 服务器沟通。

新系统除了采用尖端科技开发,并融合机构性客户的需求与及零售层面的系统优势,不单符合 SWIFT-15022 之要求,兼容 file transfer 等不同的数据传输,亦拥有庞大的容量(原有的零售托管系统就曾多次证实其在市场买卖高峰期均运作如常,反观部分主要银行的系统则瘫痪超过 1.5 小时)。

至于基金估值、会计核算以及投资监督服务,则采用自行研发的 FAMEX 系统进行处理,系统可相容多种货币、多种成本定价法及多种会计算法,以满足不同机构客户及各类基金的需要。系统优势包括:多种货币;多种分类;实时更新;支持庞大数据量;简易操作,方便用户。系统所支持的核算方法包括:权重平均(Weighted Average);后入先出(LIFO);先入先出(FIFO);其它方法可与客户商讨后实施。系统所支持的估值方法有:以市场价格标明(Marking to Market);成本法;成本或市场价的较低者;入价与出价(Bid and offer);分期偿还(Amortization);含息或除息(Clean/dirty);及其它根据证券类别的例外估值等。

三、托管业务的主要管理制度

作为一家本地持牌银行,中银香港的业务受香港金融管理局全面监管;另外,作为本地上市的金融机构,中银香港亦需严格遵守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及要求。

中银香港实施严格的内部控制制度和风险管理流程,所有重要环节均采用双人复核,减少人工操作风险;并由独立风险管理部门就任何新产品/服务/措施等进行全面评核及监控,避免人为失误或道德风险。任何外判安排,除上述风险分析外,还需寻求监管机构之批准。

对于次托管行或服务商的委任,中银香港亦制定了有关选任、服务标准、及日常服务水平监控等制度及要求,以确保服务质量。对托管客户而言,中银香港亦承担其次托管行之服务疏失等风险,并在托管合约中清楚订明。

中银香港具备经审核之应变计划以应付各种各样特殊情况的发生。应变计划每年均会进行测试及演练,模拟在突发情形下之业务运作,并对测试结果进行检讨及评估,以确保在突发情形下仍能提供服务。系统方面,灾难应变措施中心亦已预留独立应用软件及数据库服务器,随时取代生产服务器运作。

托管业务之规章制度及工作手册乃根据与托管相关的监管条例或指引(如:员工守则,了解你的客户政策、防洗钱政策及个人私隐条例等)与中银香港本身制定的内控制度(如:信息安全管理办法,包括托管系统用户之管理、权限之设定等)缮制,并因应有关条例、指引或政策之修订而适时

调整,以确保符合对外、对内的监控要求。

有关托管业务的重要规章制度包括《托管业务标准操作规程》(Custody - Standard Operating Procedure Overview), 主要内容包括: 账户开立、客户账户管理、结算程序、公司行动程序、资产核对、资金报告、账单、投诉、应急计划等等。以及《托管系统进入控制规程》(Custody - System Access Control Procedure Overview), 内容涵盖系统范围、系统描述、用户概况、功能列表、职责定义、增加、删除、修改程序、请求格式、控制与备份安排等。

中银香港设有独立的稽核委员会, 直接向董事会负责, 对各部门进行定期及不定期之稽核。至于年度审计, 则委任安永(Ernst & Young)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在核心托管团队中, 特有一名合规人员, 专注负责托管业务的风险控制, 确保实施全银行的合规标准。

中银集团系内各企业法人或业务条线均严格分开, 并设严密的防火墙, 以确保客户资料高度保密。

四、重大处罚

中银香港托管业务自成立至今已超过十三年, 从未受到监管机构的重大处罚, 亦没有重大事项正在接受司法部门、监管机构的立案调查。

十四、相关服务机构

(一) 基金份额发售机构

1. 直销机构

(1)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C2办公楼15层		
电话	010-58162950	传真	010-58162951
联系人	展璐		

(2)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网上直销交易系统

网上交易网址	trade.yhfund.com.cn/etrading		
移动端站点	请到本公司官方网站或各大移动应用市场下载“银华生利宝”手机APP或关注“银华基金”官方微信		
客户服务电话	010-85186558,4006783333		

2. 代销机构

(1)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1号		
法定代表人	刘连舸		
客服电话	95566	网址	www.boc.cn

(2)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25号		
------	---------------	--	--

法定代表人	田国立		
客服电话	95533	网址	www.ccb.com

(3)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北京复兴门内大街 55 号		
法定代表人	陈四清		
客服电话	95588	网址	www.icbc.com.cn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188 号		
法定代表人	任德奇		
客服电话	95559	网址	www.bankcomm.com

(5)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 7088 号		
法定代表人	李建红		
客服电话	95555	网址	www.cmbchina.com

(6)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2 号		
法定代表人	洪崎		
客服电话	95568	网址	www.cmbc.com.cn

(7)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深圳市深南东路5047号		
法定代表人	谢永林		
客服电话	95511-3	网址	bank.pingan.com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东一路 12 号		
法定代表人	高国富		
客服电话	95528	网址	www.spdb.com.cn

(9)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5 号中国光大中心		
法定代表人	李晓鹏		
客服电话	95595	网址	www.cebbank.com

(10) 广发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13 号		
法定代表人	董建岳		
客服电话	400-830-8003	网址	www.gdb.com.cn

(11) 浙江稠州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浙江省义乌市江滨路义乌乐园东侧		
法定代表人	金子军		
客服电话	0571-96527;	网址	www.czcb.com.cn

	400-809-6527		
--	--------------	--	--

(12) 西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新城区东四路35号		
法定代表人	王西省		
客服电话	96779	网址	www.xacbank.com

(13)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甲17号首层		
法定代表人	张东宁		
客服电话	95526	网址	www.bankofbeijing.com.cn

(14)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9号		
法定代表人	李庆萍		
客服电话	95558	网址	http://bank.ecitic.com

(15) 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包头市钢铁大街6号		
法定代表人	周学东		
客服电话	95352	网址	www.bsb.com.cn

(16) 渤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河东区海河东路218号		
法定代表人	李伏安		
客服电话	95541	网址	www.cbhb.com.cn

(17) 东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区体育路21号		
法定代表人	廖玉林		
客服电话	40011-96228	网址	www.dongguanbank.cn

(18) 东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东莞市东城区鸿福东路2号		
法定代表人	王耀球		
网址	www.drcbank.com		

(1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庆春路46号杭州银行大厦		
法定代表人	吴太普		

客服电话	0571-96523 400-8888-508	;	网址	www.hzbank.com.cn
------	----------------------------	---	----	-------------------

(20) 吉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吉林省长春市经开区东南湖大路1817号			
法定代表人	唐国兴			
客服电话	400-889-6666		网址	www.jlbank.com.cn

(21)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宁波市鄞州区宁南南路700号			
法定代表人	陆华裕			
客服电话	95574		网址	www.nbcb.com.cn

(22) 青岛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市南区香港中路68号			
法定代表人	郭少泉			
客服电话	96588 (青岛); 400-669-6588 (全国)		网址	www.qdccb.com

(23)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8号15-20楼、22-27楼			
法定代表人	冀光恒			
客服电话	021-962999; 400-696-2999		网址	www.srcb.com

(24) 上海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银城中路168号			
法定代表人	金煜			
客服电话	021-962888		网址	www.bankofshanghai.com

(25) 乌鲁木齐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新疆乌鲁木齐市新华北路8号			
法定代表人	杨黎			
客服电话	96518		网址	www.uccb.com.cn

(26) 大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大连市中山区中山路88号天安国际大厦49楼			
法定代表人	陈占维			
客服电话	400-664-0099		网址	www.bankofd1.com

(27) 广东顺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佛山市顺德大良新城区拥翠路2号		
法定代表人	姚真勇		
网址	www.sdebank.com		

(28) 哈尔滨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哈尔滨市道里区尚志大街160号		
法定代表人	郭志文		
客服电话	95537; 400-609-5537	网址	www.hrbb.com.cn

(29) 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中区邹容路153号		
法定代表人	马千真		
客服电话	96899 (重庆地区); 400-709-6899 (其他 地区)	网址	www.cqcbank.com

(30) 渤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天津市经济技术开发区第二大街42号写字楼101室		
法定代表人	王春峰		
客服电话	400-6515-988	网址	www.ewww.com.cn

(31) 大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会展路129号大连国际金融中心A座-大连期货大厦38、39层		
法定代表人	赵玺		
客服电话	4008-169-169	网址	www.daton.com.cn

(32) 大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大同市城区迎宾街15号桐城中央21层		
法定代表人	董祥		
客服电话	400-712-1212	网址	http://www.dtsbc.com.cn/

(33) 东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长春市生态大街6666号		
法定代表人	李福春		
客服电话	95360	网址	www.nesc.cn

(34) 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5号新盛大厦B座12、15层		
法定代表人	魏庆华		
客服电话	95309	网址	www.dxzq.net.cn

(35) 国都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直门南大街3号国华投资大厦9层、10层		
法定代表人	王少华		
客服电话	400-818-8118	网址	www.guodu.com

(36) 恒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内蒙古自治区呼和浩特市新城区海拉尔东街满世尚都办公商业综合楼		
法定代表人	庞介民		
客服电话	400-196-6188 956088	网址	www.cnht.com.cn

(37) 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兰州市城关区东岗西路638号兰州财富中心21楼		
法定代表人	李晓安		
客服电话	95368	网址	www.hlzq.com

(38)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8号		
法定代表人	祝献忠		
客服电话	95390	网址	www.hrsec.com.cn

(39) 华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二街198号华西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杨炯洋		
客服电话	95584	网址	www.hx168.com.cn

(40) 江海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黑龙江省哈尔滨市香坊区赣水路56号		
法定代表人	赵洪波		
客服电话	400-666-2288	网址	www.jhzq.com.cn

(41)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1号都市之门B座5层		
法定代表人	李刚		

客服电话	400-860-8866	网址	www.kysec.cn
------	--------------	----	--------------

(42) 粤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惠州市江北东江三路55号广播电视新闻中心西面一层大堂和三、四层		
法定代表人	严亦斌		
客服电话	95564	网址	http://www.ykzq.com

(43) 联储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华强北路圣廷苑酒店B座26楼		
法定代表人	沙常明		
客服电话	400-620-6868	网址	www.lczq.com

(44)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济南市市中区经七路86号		
法定代表人	李玮		
客服电话	95538	网址	www.zts.com.cn

(45) 国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呼和浩特市新城区锡林南路18号		
法定代表人	张智河		
客服电话	400-660-9839	网址	www.grzq.com

(46) 瑞银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7号英蓝国际金融中心12层、15层		
法定代表人	程宜荪		
客服电话	400-887-8827	网址	www.ubssecurities.com

(47) 山西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太原市府西街69号山西国际贸易中心东塔楼		
法定代表人	侯巍		
客服电话	400-666-1618; 95573	网址	www.i618.com.cn

(48) 西部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安市新城区东大街319号8幢10000室		
法定代表人	徐朝晖		
客服电话	95582	网址	www.westsecu.com.cn

(49) 新时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北三环西路99号院1号楼15层1501		
法定代表人	叶顺德		

客服电话	95399	网址	www.xsdzq.cn
------	-------	----	--------------

(50) 信达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闹市口大街9号院1号楼		
法定代表人	张志刚		
客服电话	95321	网址	www.cindasc.com

(51)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2-6层		
法定代表人	陈共炎		
客服电话	400-888-8888; 95551	网址	www.chinastock.com.cn

(52)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法定代表人	丁学东		
客服电话	400-910-1166	网址	www.ciccs.com.cn

(53) 中天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辽宁省沈阳市和平区光荣街23号甲		
法定代表人	马功勋		
客服电话	95346	网址	www.iztzq.com

(54)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安立路66号4号楼		
法定代表人	王常青		
客服电话	400-8888-108	网址	www.csc108.com

(55)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法定代表人	张佑君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www.cs.ecitic.com

(56) 中信证券(山东)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青岛市崂山区深圳路222号1号楼2001		
法定代表人	姜晓林		
客服电话	95548	网址	http://sd.citics.com/

(57) 中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郑州市郑东新区商务外环路10号		
法定代表人	菅明军		

客服电话	95377	网址	www.ccnew.com
------	-------	----	---------------

(58) 爱建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世纪大道1600号32楼		
法定代表人	钱华		
网址	www.ajzq.com		

(59) 安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18号安联大厦35层、28层A02单元		
法定代表人	王连志		
客服电话	400-800-1001	网址	www.essence.com.cn

(60) 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杭大路15号嘉华国际商务中心201、501、502、1103、1601-1615、1701-1716		
法定代表人	陆建强		
客服电话	95336; 400-869-6336	网址	www.ctsec.com

(61) 长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6、17层		
法定代表人	曹宏		
客服电话	0755-33680000 ; 400-6666-888	网址	www.cgws.com

(62) 长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武汉市新华路特8号长江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李新华		
客服电话	95579; 400-8888-999	网址	www.95579.com

(63) 德邦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普陀区曹杨路510号南半幢9楼		
法定代表人	姚文平		
客服电话	400-888-8128	网址	www.tebon.com.cn

(64) 第一创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华一路115号投行大厦20楼		
法定代表人	刘学民		
客服电话	95358	网址	www.firstcapital.com.cn

(65)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中山南路318号2号楼22-29层		
法定代表人	潘鑫军		
客服电话	95503	网址	www.dfzq.com.cn

(66) 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东莞市莞城可园南路一号		
法定代表人	张运勇		
客服电话	95328	网址	www.dgzq.com.cn

(67) 东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延陵西路23号投资广场18层		
法定代表人	钱俊文		
客服电话	95531 400-8888-588	网址	http://www.longone.com.cn

(68) 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星阳街5号东吴证券大厦		
法定代表人	范力		
客服电话	95330	网址	http://www.dwzq.com.cn

(69) 方正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丰盛胡同28号太平洋保险大厦11层		
法定代表人	高利		
客服电话	95571	网址	http://www.foundersec.com

(70)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静安区新闻路1508号		
法定代表人	薛峰		
客服电话	95525; 400-888-8788	网址	www.ebscn.com

(71)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北路183-187号大都会广场43楼		
法定代表人	孙树明		
客服电话	95575或致电各地营业网点	网址	http://www.gf.com.cn

(72) 中信证券华南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州市天河区珠江西路5号广州国际金融中心主塔19层、20层		
法定代表人	胡伏云		

客服电话	95396	网址	www.gzs.com.cn
------	-------	----	----------------

(73) 国海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西桂林市辅星路13号		
法定代表人	张雅锋		
客服电话	95563	网址	www.ghzq.com.cn

(74)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成都市青羊区东城根上街95号		
法定代表人	冉云		
客服电话	95310	网址	www.gjzq.com.cn

(75) 国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北京西路88号（江信国际金融大厦）		
法定代表人	徐丽峰		
客服电话	400-8222-111	网址	www.gszq.com

(7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618号		
法定代表人	贺青		
客服电话	95521	网址	www.gtja.com

(77)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红岭中路1012号国信证券大厦16-26层		
法定代表人	何如		
客服电话	95536	网址	www.guosen.com.cn

(78) 国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寿春路179号		
法定代表人	蔡咏		
客服电话	400-8888-777	网址	www.gyzq.com.cn

(79)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广东路689号		
法定代表人	周杰		
客服电话	95553或拨打各城市 营业网点咨询电话	网址	www.htsec.com

(80) 红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北京路155号附1号红塔大厦9楼		
------	------------------------	--	--

法定代表人	况雨林		
客服电话	400-871-8880	网址	www.hongtastock.com

(81) 华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安徽省合肥市政务文化新区天鹅湖路198号		
法定代表人	章宏韬		
客服电话	95318	网址	www.hazq.com

(82) 华宝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00号57层		
法定代表人	陈林		
客服电话	400-820-9898	网址	www.cnhbstock.com

(83)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五四路157号新天地大厦7、8层		
法定代表人	黄金琳		
客服电话	96326（福建省外请先 拨0591）	网址	www.hfzq.com.cn

(84) 华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察古大道1-1君泰国际B栋一层3号		
法定代表人	林立		
客服电话	全国统一客服热线 400-188-3888	网址	www.chinalin.com

(85)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228号		
法定代表人	周易		
客服电话	95597	网址	www.htsc.com.cn

(86) 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深南大道 2008 号中国凤凰大厦 1 栋 20C-1 房		
法定代表人	俞洋		
客服电话	95323; 400-109-9918	网址	www.cfsc.com.cn

(87) 金元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南宝路36号证券大厦4层		
法定代表人	王作义		

客服电话	400-888-8228	网址	www.jyzq.cn
------	--------------	----	-------------

(88)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南京市江东中路389号		
法定代表人	步国旬		
客服电话	95386	网址	www.njq.com.cn

(89) 平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5033号平安金融中心61层-64层		
法定代表人	何之江		
客服电话	95511-8	网址	stock.pingan.com

(90) 长城国瑞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厦门市莲前西路2号莲富大厦17楼		
法定代表人	王勇		
客服电话	400-0099-886	网址	www.gwgsc.com

(91) 上海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四川中路213号7楼		
法定代表人	李俊杰		
客服电话	021-962518	网址	www.962518.com

(92)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长乐路989号45层		
法定代表人	杨玉成		
客服电话	95523; 400-889-5523	网址	www.swhysc.com

(93) 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大道7088号招商银行大厦40-42层		
法定代表人	李强		
网址	www.csc.com.cn		

(94) 太平洋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青年路389号志远大厦18层		
法定代表人	李长伟		
客服电话	400-665-0999	网址	http://www.tpyzq.com

(95) 天风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关东园路2号高科大厦4楼		
法定代表人	余磊		

客服电话	028-86711410 ; 027-87618882	网址	www.tfzq.com
------	--------------------------------	----	--------------

(96) 万联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东路11号高德置地广场18、19层		
法定代表人	罗钦城		
客服电话	95322	网址	www.wlzq.cn

(97) 五矿证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金田路4028号荣超经贸中心办公楼47层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立功		
客服电话	400-184-0028	网址	www.wkzq.com.cn

(98) 东方财富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西藏自治区拉萨市柳梧新区国际总部城10栋楼		
法定代表人	徐伟琴		
客服电话	95357	网址	www.18.cn

(99)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重庆市江北区桥北苑8号		
法定代表人	廖庆轩		
客服电话	400-809-6096	网址	www.swsc.com.cn

(100)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湖南省长沙市天心区湘府中路198号新南城商务中心A栋11楼		
法定代表人	孙永祥		
客服电话	95351	网址	www.xcsc.com

(101) 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福州市湖东路268号		
法定代表人	杨华辉		
客服电话	95562	网址	www.xyzq.com.cn

(102) 英大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深南中路华能大厦30、31层		
法定代表人	吴骏		
客服电话	4000-188-688	网址	www.ydsc.com.cn

(103)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江苏大厦A座38-45层		
------	-----------------------	--	--

法定代表人	宫少林		
客服电话	400-8888-111; 95565	网址	www.newone.com.cn

(104) 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杭州市江干区五星路201号		
法定代表人	吴承根		
客服电话	95345	网址	www.stocke.com.cn

(105)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与福中路交界处荣超商务中心A栋第18层-21层及第04层01.02.03.05.11.12.13.15.16.18.19.20.21.22.23单元		
法定代表人	高涛		
客服电话	95532	网址	www.ciccwm.com

(106) 中山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蔚蓝海岸社区创业路1777号海信南方大厦21层、22层		
法定代表人	林炳城		
客服电话	95329	网址	http://www.zszq.com/

(107) 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200号中银大厦39层		
法定代表人	宁敏		
客服电话	400-620-8888	网址	www.bocichina.com

(108) 首创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德胜门外大街115号德胜尚城E座		
法定代表人	毕劲松		
客服电话	400-620-0620	网址	www.sczq.com.cn

(109) 中信期货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8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13层1301-1305室、14层		
法定代表人	张皓		
客服电话	400-990-8826	网址	www.citicsf.com

(110) 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28号民生金融中心A座16-18层		
法定代表人	余政		

客服电话	400-619-8888	网址	www.msza.com
------	--------------	----	--------------

(111) 阳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海南省三亚市迎宾路360-1号三亚阳光金融广场16层		
法定代表人	李科		
客服电话	95510	网址	http://www.sinosig.com

(112) 深圳众禄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罗湖区笋岗街道笋西社区梨园路8号HALO广场一期四层12-13室		
联系人	龚江江		
客服电话	4006-788-887	网址	www.zlfund.cn及www.jjmmw.com

(113) 上海长量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大道555号裕景国际B座16层		
联系人	党敏		
客服电话	400-820-2899	网址	www.erichfund.com

(114) 北京展恒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德胜门外华严北里2号民建大厦6层		
联系人	李晓芳		
客服电话	400-888-6661	网址	www.myfund.com

(115) 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万塘路18号黄龙时代广场B座6F		
联系人	韩爱彬		
客服电话	4000-766-123	网址	www.fund123.cn

(116) 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1118号鄂尔多斯国际大厦9楼(200120)		
联系人	罗梦		
客服电话	400-700-9665	网址	www.ehowbuy.com

(117) 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杭州市余杭区五常街道同顺街18号同花顺大楼4层		
联系人	董一锋		
客服电话	952555	网址	www.ijijin.com.cn

(118)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龙田路195号3C座9楼		
------	--------------------	--	--

联系人	屠彦洋		
客服电话	400-1818-188	网址	www.1234567.com.cn

(119) 诺亚正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杨浦区长阳路1687号2号楼2楼		
联系人	李娟		
客服电话	400-821-5399	网址	www.noah-fund.com

(120) 浦领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望京浦项中心A座9层04-08		
联系人	徐薇		
客服电话	400-059-8888	网址	www.wy-fund.com

(121) 宜信普泽(北京)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88号SOHO现代城C座1809		
联系人	魏晨		
客服电话	400-6099-200	网址	www.yixinfund.com

(122) 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35号国际企业大厦C座9层		
联系人	张燕		
客服电话	4008507771	网址	t.jrj.com

(123) 北京增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南礼士路66号建威大厦1208室		
联系人	闫丽敏		
客服电话	400-001-8811	网址	www.zcvc.com.cn

(124) 一路财富(北京)基金销售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五栋大楼C座702室		
联系人	吕晓歌		
客服电话	400-0011-566	网址	www.yilucaifu.com

(125) 嘉实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路91号金地中心A座6层		
联系人	李雯		
客服电话	400-021-8850	网址	www.harvestwm.cn

(126) 北京恒天明泽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东三环中路20号乐成中心A座23层		
------	-------------------------	--	--

联系人	张敏		
客服电话	400-786-8868-5	网址	www.chtfund.com

(127) 中国国际期货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麦子店西路3号新恒基国际大厦15层		
联系人	牛亚楠		
客服电话	400-8888-160	网址	www.cifco.net

(128) 北京创金启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民丰胡同 31 号 5 号楼 215A		
联系人	杨文龙		
客服电话	010-88067525	网址	www.5irich.com

(129) 海银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东方路 1217 号陆家嘴金融服务广场 16 楼		
联系人	吴力群		
客服电话	400-808-1016	网址	www.fundhaiyin.com

(130) 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外大街22号泛利大厦10层		
联系人	陈慧慧		
客服电话	4009200022	网址	licaike.hexun.com

(131) 上海联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 658 弄 2 号楼 B 座 6 楼		
联系人	兰敏		
客服电话	4000-466-788	网址	www.66zichan.com

(132) 北京微动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西路 113 号 3 层 342 室		
联系人	王伟丽		
客服电话	400-188-5687	网址	www.buyforyou.com.cn

(133) 北京辉腾汇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 号富华大厦 F 座 12 层 B 室		
联系人	彭雪琳		
客服电话	400-066-9355	网址	www.kstreasure.com

(134) 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工人体育馆北路甲 2 号盈科中心 B 座裙楼二层		
------	--------------------------------	--	--

联系人	牛亚楠		
客服电话	400-068-1176	网址	www.hongdianfund.com

(135) 上海陆金所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 1333 号		
联系人	宁博宇		
客服电话	400-821-9031	网址	www.lufunds.com

(136) 珠海盈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广州市海珠区琶洲大道东 1 号保利国际广场南塔 12 楼 B1201-1203		
联系人	黄敏嫦		
客服电话	020-89629066	网址	www.yingmi.cn

(137) 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延安东路 1 号凯石大厦 4 楼		
联系人	高皓辉		
客服电话	400-643-3389	网址	https://www.vstonewealth.com

(138) 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西直门外大街 1 号院 2 号楼 19 层 19C13		
联系人	宋子琪		
客服电话	400-619-9059	网址	www.hc jijin.com

(139) 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 488 号太平金融大厦 1503 室		
联系人	王步提		
客服电话	400-820-5369	网址	https://www.jiyufund.com.cn/

(140) 北京肯特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大兴区亦庄经济开发区科创十一街 18 号院 A 座 4 层 A428 室		
联系人	陈龙鑫		
客服电话	4000988511	网址	kenterui.jd.com

(141) 上海华夏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33 号通泰大厦 B 座 8 层		
联系人	张静怡		
客服电话	400-817-5666	网址	www.amcfortune.com

(142) 凤凰金信(海口)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紫月路 18 号院朝来高科技产业园 18 号楼		
------	-------------------------------	--	--

联系人	张旭		
客服电话	4008105919	网址	http://www.fengfd.com

(143) 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陆家嘴世纪金融广场杨高南路799号3号楼9楼		
联系人	云澎		
客服电话	95156转6 或 400-66-95156 转6	网址	www.tonghuafund.com

(144) 上海挖财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799 号 5 楼 01、02、03 室		
联系人	孙琦		
客服电话	021-50810673	网址	www.wacaijijin.com

(145) 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东大名路 1098 号浦江国际金融广场 53 层		
联系人	徐亮		
客服电话	95733	网址	www.leadbank.com.cn

(146) 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江苏省南京市玄武区苏宁大道1-5号		
联系人	钱燕飞		
客服电话	95177	网址	www.suning.com

(147) 上海万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福山路 33 号 11 楼 B 座		
联系人	徐亚丹		
客服电话	400-821-0203	网址	www.520fund.com.cn

(148) 深圳市前海排排网基金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强路 4001 号深圳市世纪工艺品文化市场 313 栋 E-403		
联系人	华荣杰		
客服电话	400-680-3928	网址	http://www.simuwang.com/

(149) 北京蛋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阜通东大街 1 号院望京 SOHOT3A 座 19 层		
联系人	侯芳芳		
客服电话	400-061-8518	网址	www.danjuanapp.com

(150) 上海大智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杨高南路 428 号 1 号楼 1102 单元		
联系人	施燕华		
客服电话	021-20292031	网址	https://www.gw.com.cn

(151) 中民财富基金销售(上海)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民生路 1199 弄证大五道口广场 1 号楼 27 层		
联系人	杨健		
客服电话	021-33357030	网址	www.cmiwm.com/

(152) 腾安基金销售(深圳)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海天二路33号腾讯滨海大厦15层		
联系人	谭广锋		
客服电话	95017(转1转8)	网址	www.tenganxinxi.com 或 www.txfund.com

(153) 江苏汇林保大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南京市鼓楼区中山北路国际 1413 室		
联系人	孙平		
客服电话	025-66046166	网址	www.huilinbd.com

(154) 北京百度百盈基金销售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北旺东路 10 号院西区 4 号楼		
联系人	孙博超		
客服电话	95055-4	网址	www.baiyingfund.com

以上排名不分先后。

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基金法》、《运作办法》、《销售办法》、《基金合同》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选择其他符合要求的机构代理销售本基金,在基金管理人网站公示。

(二) 注册登记机构

名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特区报业大厦19层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方经贸城C2办公楼15层		
法定代表人	王珠林	联系人	伍军辉
电话	010-58163000	传真	010-58162951

(三) 出具法律意见书的律师事务所

名称	上海源泰律师事务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256号华夏银行大厦14楼		
负责人	廖海	联系人	廖海
电话	021-51150298	传真	021-51150398
经办律师	廖海、吕红		

(四) 会计师事务所及经办注册会计师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住所及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01-12室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联系人	贺耀
电话	(010) 58153000	传真	(010) 85188298
经办注册会计师	王珊珊、贺耀		

十五、对招募说明书更新部分的说明

银华全球核心优选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证券投资基金销售管理办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公开募集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流动性风险管理规定》及其它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对本基金原招募说明书进行了更新,主要更新内容如下:

- 1、在“重要提示”部分,修改了招募说明书内容的截止日期及相关财务数据的截止日期。
- 2、在“四、基金的投资”部分,更新了最近一期投资组合报告的内容。
- 3、在“五、基金的业绩”部分,更新了截至2020年3月31日的基金投资业绩。
- 4、在“六、基金管理人”中,对基金管理人的概况及主要人员情况进行了更新。
- 5、在“十七、基金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基金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6、在“十八、境外托管人”部分,更新了境外托管人的相关信息。
- 7、在“十九、相关服务机构”部分,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并更新了部分代销机构的相关资料。
- 8、在“二十三、其他应披露事项”部分,更新了自上次定期更新招募书以来涉及本基金的重要公告。
- 9、对部分表述进行了更新。

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2020年7月3日